「交通部航港局 104 年第 1 次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」會議紀錄

壹、時間:民國 104 年 1 月 21 日(星期三)上午 10 時 30 分

貳、地點:本局敦和大樓 405 會議室

參、主席:林副局長昌輝 記錄:汪志達

肆、出列席人員:如簽到表

伍、主席致詞:(略)

陸、報告事項:

案由一、本局填報「交通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 22 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 情形表」案,報請公鑒。(提案單位:本局人事室)

說 明:查「交通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第22次會議決議事項執行情形表」 內所載決議事項,均無涉本局職掌業務,經洽據交通部人事處 表示,本局無需填寫是項表件。爰上揭表件本局無需填報(詳如 後附表件【第1頁至第2頁】)。

决 定: 洽悉。

案由二、本局主管 104 年度性別影響評估計畫預算編列情形表 案,報請公鑒。(提案單位:本局主計室)

說 明:

- 一、依據「中央政府總預算編製作業手冊」之「性別影響評估計畫 預算編列情形表」填表說明以,已進行性別影響評估作業並經 核定之中長程個案計畫,應填列上開預算編列情形表,並提報 各該機關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核備。
- 二、經查本局本(104)年度核列之中長程計畫計有「臺灣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(101-105年)-金門港埠建設計畫」、「臺灣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(101-105年)-馬祖港埠建設計畫」及「臺華輪汰舊換新」等 3 項計畫,經審酌該等列管計畫之發包施工均無特定性別規範,即受益對象無區別(註:性別影響評估結果屬「第 4 類」),依規定尚無需辦理性別影響評估作業(詳如後附表件【第 3 頁至第 4 頁】)。

決 定: 洽悉並同意核備。

- 案由三:本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設置要點修訂案,報請公鑒。(提案單位: 本局人事室)
- 說 明:查交通部頒布「交通部所屬機關(構)性別平等工作小組運作原則」,已就各機關(構)性別平等工作小組外聘委員之人數等規定予以修正,基於法制體制之一致性考量,爰辦理本局性別平等工作小組設置要點修正作業,並自103年6月26日生效(詳如後附表件【第5頁至第7頁】)。

决 定: 洽悉。

柒、討論事項:

- 案由一、本局填報「交通部 103 年至 106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辦理情形一覽表」103 年度之執行情形案,提請討論。(提案單位:本局人事室)
- 說 明:有關本局「交通部 103 年至 106 年推動性別主流化執行計畫辦理情形一覽表」103 年度之執行情形業已彙整各單位意見填列資料(詳如後附表件【第8頁至第 21 頁】)。

決 議:審議通過。

案由二、本局填報「『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』各篇具體行動措施涉及本局 業務辦理情形表」103年1至12月之執行情形案,提請討論。 (提案單位:本局人事室)

說 明:

一、查行政院性別平等處為落實推動「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」,作為 未來性別平等政策指導方針,前已擬具該綱領之具體行動措 施。至有關交通部及所屬各機關推動「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」各 篇(面向)具體行動措施(分工情形)前經該部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第 15 次會議審議通過,其中本局應填報辦理情形之篇(面向) 別係為「權力、決策與影響力」、「人身安全與司法」及「環境、 能源與科技」等表件,謹併予陳明。 二、有關本局「性別平等政策綱領」各篇具體行動措施之 103 年 1 至 12 月辦理情形業已彙整各單位意見填列資料(詳如後附表件【第 22 頁至第 69 頁】)。

決 議:

- 一、有關「透過終身學習系統或社區讀書會等方式,推動具性別敏感度之環境、能源、科技領域資訊學習與宣導,並應貼近男女或城鄉居民資訊管道使用之便利性,減少性別落差及城鄉差距」中『本局 103 年 1 月至 12 月薦送參加性別主流化相關訓練人數』(詳如會議資料第 45 頁至第 46 頁)部分,請將薦送人員之性別予以填列。
- 二、案內部分具體行動措施之辦理情形,請依委員意見酌作文字修正及補充。

捌、臨時動議:

案由、請提供本局各一級單位職員男女比例資料,並就其差異性予以 分析,供與會委員參考。

決議:照案通過,並請本局人事室配合辦理。

玖、散會:同日下午12時28分。